



**THE REAL LIFE
COMPANY**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一號
友邦金融中心三十五樓

AIA Group Limited
35/F, AIA Central
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 (852) 2832 6166
F: (852) 2838 2005
AIA.COM

新聞稿

友邦保險進一步加強亞太區領導地位

與花旗銀行達成覆蓋 11 個市場的長期獨家銀行保險合作協議

友邦保險是次與花旗銀行的長期獨家協議是亞洲歷來覆蓋最廣泛的銀行保險分銷合作協議，建基於友邦保險區內無可比擬的業務網絡及其強大並堅實的銀行保險發展能力。

香港，2013 年 12 月 19 日 –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友邦保險」或「AIA」）與 Citibank N.A.（「花旗銀行」或「Citibank」）達成一項意義重大的獨家銀行保險合作協議。有關協議覆蓋亞太區 11 個市場，包括香港、新加坡、泰國、中國、印尼、菲律賓、越南、馬來西亞、澳洲、印度及韓國。

是項獨家分銷協議為期十五年。合作協議包括分行、電話營銷及網上銷售的所有零售分銷渠道，覆蓋零售及團體壽險產品範疇¹，讓友邦保險接觸到花旗銀行於該 11 個市場內的企業客戶以及約 1,300 萬名現有零售信用卡和銀行客戶。

友邦保險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杜嘉祺 (Mark Tucker) 表示：「是項極具吸引力的分銷協議進一步鞏固友邦保險在亞洲這快速增長的壽險市場上的領導地位，並顯著地提升我們的銀行保險分銷平台，與我們悠久並領先市場的代理分銷渠道並駕齊驅。新的長期合作協議讓我們能獨家接觸花旗銀行的廣泛區域分銷網絡，友邦保險將可應用其駐分行的專業銷售能力、領先的銷售點技術及廣泛的產品系列，以大幅提高花旗銀行於亞洲的龐大零售及商業客戶群中人壽及醫療保險的滲透率。」

花旗集團亞太區行政總裁卓曦文 (Stephen Bird) 表示：「作為亞洲領先的零售銀行，我們的客戶信賴我們提供世界一流的產品和服務，為他們帶來價值。與全球其中一家領先的保險公司成為合作夥伴，我們將能夠讓我們的客戶接觸高質素、並切合個別保障需要的壽險產品和服務。我們對是次合作協議所帶來的機遇感到振奮，並期望與友邦保險於我們在亞洲的網絡繼續合作。」

杜嘉祺先生進一步表示：「是次長期合作協議對友邦保險和花旗銀行可謂相得益彰，剛好能透過對亞太區未來增長及發展的公開承諾為我們的客戶、員工和股東創造價值。」

是項新的合作協議將於 2014 年內在各地區落實推行。

- 完 -

¹ 信貸保險除外

友邦保險簡介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友邦保險」或「本集團」）是最大的泛亞地區獨立上市人壽保險集團，在亞太區 17 個市場營運，包括在香港、泰國、新加坡、馬來西亞、中國、韓國、菲律賓、澳洲、印尼、台灣、越南、新西蘭、澳門和汶萊擁有全資的分公司及附屬公司、斯里蘭卡附屬公司的 97%權益、印度合資公司的 26%權益，以及在緬甸的代表處。

友邦保險今日的業務成就可追溯逾 90 年前於上海的發源地。按壽險保費計算，集團在亞太地區（日本除外）領先同業，並於大部分市場穩佔領導地位。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集團總資產值為 1,470 億美元。

友邦保險提供一系列的產品及服務，涵蓋退休儲蓄計劃、壽險和意外及醫療保險，以滿足個人客戶在儲蓄及保障方面的需要。此外，本集團亦為企業客戶提供僱員福利、信貸保險和退休保障服務。集團透過遍佈亞太區的龐大專屬代理及員工網絡，為超過 2,700 萬份個人保單的持有人及逾 1,600 萬名團體保險計劃的參與成員提供服務。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1299」）；其美國預託證券（一級）於場外交易市場進行買賣（交易編號為「AAGIY」）。

花旗集團簡介

花旗集團為一間世界級之銀行，服務全球超過 160 多個國家及司法管轄區約 2 億名客戶。花旗集團為消費者、企業、政府及機構提供一系列多元化之金融產品及服務，包括零售銀行及信貸、企業及投資銀行、證券經紀、金融交易服務及財富管理等。

Debevoise & Plimpton LLP 就是次交易出任友邦保險的法律顧問。

聯絡詳情

投資者關係

盧家寶	+852 2832 6160
李子筠	+852 2832 4704
姜祖利	+852 2832 4703

傳媒關係

唐仕敏	+852 2832 6178
曾安琪	+852 2832 1868
吳浣鋸	+852 2832 4720

###

本文件載有與本集團相關的前瞻性陳述，有關陳述乃基於管理層所信及管理層於本文件刊發當日所作的假設及現有資料而作出。因其性質使然，該等前瞻性陳述涉及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本文件所用的「會」、「計劃」、「應該」等詞語及類似字眼，旨在作出前瞻性陳述。閣下於依賴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任何前瞻性陳述時務須審慎。本文件所論述的前瞻性事件及狀況不一定會按我們預期的方式發生或根本不會發生。